

广西壮族自治区 自然资源厅办公室文件

桂自然资办〔2022〕163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 印发喜迎党的二十大“壮美自然杯” “自然八桂党旗红”主题作品 征集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市、县自然资源局，厅机关各处（室、局），厅直属各单位：

现将《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喜迎党的二十大“壮美自然杯”“自然八桂党旗红”主题作品征集活动方案》印发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22年4月26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喜迎党的 二十大“壮美自然杯”“自然八桂党旗红” 主题作品征集活动方案

为进一步繁荣自然资源文化，持续拓展和打造“壮美自然杯”自然资源文化建设品牌，讲好自然资源守护者的故事，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联合中国自然资源作家协会、广西作家协会、广西摄影家协会开展喜迎党的二十大“壮美自然杯”“自然八桂党旗红”主题作品征集活动。为确保活动顺利开展，特制定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和宗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自然八桂党旗红”为主题，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这条主线，聚焦八桂大地自然资源，以鲜活的文字、图片、视频展现全区自然资源人践行初心使命，全面展示自然资源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新成果，营造浓厚的宣传舆论氛围，凝聚团结进取、奋发图强的强大精神力量，激发全区自然资源人为凝心聚力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贡献力量，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

二、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中国自然资源作家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作家协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摄影家协会

（二）承办单位。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机关党委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宣传中心

央广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三）组委会。

设名誉主任 2 名，分别由广西自然资源厅分管党建、宣传的领导担任；主任 2 名，分别由广西自然资源厅机关党委负责人、广西自然资源宣传中心负责人担任；组委会成员为承办单位、厅直属协办单位各 1 名负责同志。

（四）组委会办公室。

办公室设在南方自然资源杂志社；办公室负责组织大赛外联、宣传以及评审、颁奖、出版等日常事务。

组委会办公室主任、副主任由南方自然资源杂志社相关负责人担任。办公室工作人员由南方自然资源杂志社和央广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人员组成。

三、征集内容

（一）自然文学作品。

1.以广西自然资源系统（含海洋、林业、地矿）管理工作为题材的人物纪实文学、纪实散文、现代诗歌作品。人物纪实文学结合广西“最美自然守护者”选树，采写对象由广西自然资源系统各单位推荐，字数 3000 字以内。纪实散文字数 2500 字以内；现代诗歌（含组诗）40 行以内，涉及历史人物和事件，要求实事求是，杜绝虚构。

2.习近平同志《论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一书读后感。结合自然资源守护业务工作小故事，书写读书感悟。字数 1200—1500 字。读后感仅向广西自然资源系统（含海洋、林业、地矿）干部职工征集。

（二）新闻报道作品。

以党的十九大以来自然资源工作成果报道为主。

1.专题报道：突出广西自然资源系统以党建引领广西自然资源工作实现新发展，推动广西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成效。1200 字以内，配图 3—5 张。

2.人物专访：结合广西“最美自然守护者”选树，宣传广西自然资源工作者在“十四五”全面推进时期奋勇争先的精神面貌。采写人物由广西自然资源系统各单位推荐。1200 字以内，配图 3—5 张。

（三）摄影作品。

摄影作品限于广西区域内实景拍摄、真实记录，不收电脑创意作品。拍摄时间不限，鼓励近期创作的作品。作品应为 JPEG 文件格式数字照片，数据不小于 5M；手机组作品数据不小于 3M。

1.广西自然守护者：记录广西自然资源人在工作一线的身影，或是定格相关一线典型工作过程的某一瞬间。拍摄场景以户外工作场景为主。

2.自然生态：展现广西自然景色，包括地貌、耕地、植被、林草、河湖、海洋、湿地、矿山公园、地质公园、森林公园、地质灾害防治、矿山修复成果等方面视觉元素。

3.田园风光：通过山、水、田、居住区等田园新村视角元素，

展现和纪录广西土地资源变化，如土地利用与规划、土地综合整治成果、高标准农田建设、保护耕地合理开发利用、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等。

4.城乡变迁：通过城乡在不同状态下的景观和环境视角元素，展现和记录广西城市乡村风貌变迁样貌，聚焦城乡现代建设发展、城市规划、乡村振兴、乡村规划、城乡融合等。

（四）短视频作品。

短视频作品要求格式为 MP4、AVI、MPG 等常用视频格式，手机、相机、摄像机、无人机等设备拍摄均可。要求横屏拍摄，高清视频，单个视频大小为 100—200M，时长 3—5 分钟。

1.基层工作视频。

征集记录和反映广西自然资源一线工作过程和成果的视频，要求创作内容充实、构思新颖，同时鼓励各种形式的创新（情景剧、街拍、动画、原创音乐剧等）。

2.自然资源普法、科普民族山歌短视频。

耕地保护、地质灾害防治、生态修复、调查监测等自然资源普法和科普山歌视频。山歌每一句歌词都应用规范汉字标注歌词或歌词大意。

四、征集对象

面向社会广泛征集（征集启事通过媒体平台另行发布）。广西自然资源系统广大干部职工，以及关注广西自然资源领域及经济社会发展的区内外各类机构、组织、平台和个人均可参与。

五、征集时间

自通知（启事）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作品需

以电子稿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六、评审、入围作品荣誉及展示宣传

(一) 2022 年 12 月完成评审，根据征集作品数量和质量情况，设立征文、摄影、短视频奖项，各奖项含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并对报送稿件数量较多以及积极参加协办活动的单位，给予优秀组织奖。

(二) 所有奖项均颁发荣誉证书。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将在本系统内通报获奖名单，并向社会公布。

(三) 所有投稿作品主办方有权用于活动宣传。《南方自然资源》网站、微信公众号平台开设活动专栏陆续刊登获奖作品。

(四) 刊发作品按南方自然资源稿酬标准支付一次性稿酬。作品用于活动扩大宣传(包括但不限于央广网广西频道网络展示、结集出版、专刊出版等)，不再另付稿酬，作者享有署名权。凡投稿者均视为认同此规定。

七、投稿细则

(一) 作品应政治立场鲜明，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创作，作品要具有人民性、纪实性、时代性、自然生态性、艺术观赏性。

(二) 作品可以单位或个人名义投稿。作品保证署名作者原创首发，文责自负，严禁抄袭。作品内容必须符合国家法律规定。

(三) 所投稿件一经选用，即默认主办单位可进行必要的修改和编辑，默认授予主办单位享有(不限于)稿件的出版权、复制权、汇编权、改编权、发行权、信息网络传播权、表演权、翻译权等相关权利及其相应第三方转授权，原作者享有署名权。投

稿行为即视为同意以上条款。

（四）摄影、视频作品应附作者说明文档，征文可于文末注明，内容为作者简介并附上真实姓名、地址、电话。凡因提交的个人信息不准确而影响联络的，视为自动放弃入选资格。投稿邮箱标题及内文开头请注明“作者名+壮美自然杯迎二十大+作品种类（文学、新闻报道、摄影、视频）”。

（五）投稿邮箱及投稿联系人：

邮箱：nfzy2018@163.com

联系人及电话：梁夏雲，0771—5388301，15807866616。

八、工作要求

（一）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广大干部职工及当地的文学、新闻、摄影、视频爱好者参与活动，进一步推动自然资源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

（二）厅机关党委负责政治导向把关，组织好厅机关各处（室、局），厅直属各单位参加活动。广西自然资源宣传中心负责组织文学、新闻、摄影、视频专家，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评审；负责摄影作品结集出版，组织采风和培训等创作指导活动。

（三）南方自然资源杂志社负责组委会办公室工作，负责活动的日常推动。负责招募协办单位，对接央广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开展创作指导活动，组织好投稿作品的收集、筛选工作，以及本次宣传活动的获奖入围稿件编辑工作，负责刊登获奖作品发放稿酬。

（四）厅机关各处（室、局），厅直属各单位，各市、县自

然资源局每个单位至少提交 3 幅摄影作品、2 篇文学作品（应含人物纪实、散文、诗歌、读后感其中 2 项类别）、1 条短视频作品、1 篇新闻作品。

（五）厅机关各处（室、局）、厅直属各单位、各市自然资源局完成任务情况将列入 2022 年绩效考核宣传项指标，获奖列入考核加分项。

（六）自治区林业局、海洋局、地矿局可参照自治区自然资源厅，组织局机关、直属单位、下属市、县局提交作品。

（七）本征集活动解释权属于主办单位。未尽事宜，由广西自然资源宣传中心解释。联系人及电话：陶琦 0771—5388309，13557710638。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自治区林业局、海洋局、地矿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26 日印

